

國安曼市在本市締結盟約。同時，多明尼加共和國首都聖多明格市長已定近期內來本市訪問。

#### 人事處

2. 市屬各機關構之職位分類與職等編定標準如何？

答：(一)依照公務職位分類法第三條規定、司法、外交、警察、

衛生、民意機關及其他經立法程序規定不宜分類機關將不予分類。本府所屬各機關依規定除警察局、衛生局暨其所屬機關及臨時機關不實施職位分類以及國父紀念館。定於七月一日實施外，其他機關均已實施職位分類。

(二)已實施職位分類機關各職稱之職等範圍、依據行政院63、4、11，臺人政貳字第四九二〇號函頒：「組織規程訂定職稱之職等範圍參考表」之規定辦理。

#### 民政政門第四組

##### 民政局

質詢議員：張同生、潘天祿、王友祿、黃聯富、蔣淦生

1. 問：中山區公所遷建前次本會已予通過，其進行情形如何？

何以進度如此緩慢其原因何在？

答：中山區公所遷建案，原來是由財政局負責辦理。財政局，已照 貴會通過處分現址補償案徵得國有財產局同意，於上四月報請 行政院核示中（報明該款移作中山區公所遷建經費）。財政局最近將本案移由本局合併區級行政大廈案辦理。中山區公所原擬在長春路工務局養路隊現址興建，但因面積太小，最近又建議在民權東路行

天宮後面未登錄地撥出一千坪作為興建基地。本局當會同財政局、地政處等單位研究促其早日進行遷建工作。地捐獻，加以美化，以紀念總統 蔣公之豐功偉績，用意至善，貴局將何以支持，請說明。

答：北投靈山大慈寺擬將原有「中正林」美化，以紀念總統 蔣公豐功偉績一案，因該項土地為保護區，其使用涉及都市計畫法令，本局即將轉報內政部核示如奉核准，自當予以必要之支持。

##### 社會局

一、問：本市勞工發展之趨勢及勞工保險局與本市關係如何？請說明。

答：一、勞工發展趨勢：

本市為首善之區，但因應都市發展之需要，本市勞工大部份為服務業之勞工較多，製造業之勞工較其本局因感於勞工為經濟建設繁榮社會的主力，因此對今後勞工的發展將注重於勞工福利的增進，勞工組織的輔導，勞工教育的推動，勞工安全衛生檢查的加強，以及勞工保險的貫徹。

二、勞工保局與本市關係：

勞工保險局為省屬三級機構，本市之勞工保險業務係奉中央指示依據勞保條例之規定委託勞保局代辦勞保業務，但為求監督勞保業務起見在勞保監理委員會中，有數位委員係由本市政府及勞工

代表參加行使監督審理權責，現中央正在修訂勞工保險條例本局已建議中央將勞保業收歸中央主辦，以符法令體制。

二、問：籌建勞友之家之計畫如何？請說明。

答：解決本市單身勞工住宿問題，為推行安康六年計畫，增進勞工福利項目之一，經編列六十六年度社會福利基金預算二一、八五〇、〇〇〇元，預定興建勞友之家二、〇〇〇坪，將來以低價租予參加勞保與工會之單身勞工居住，興建地點已覓妥本市中山區中庄子段公地約八五〇坪，俟預算完成法定程序後即可進行興建，現正積極設計規劃中，敬請 貴會鼎力支持。

三、問：靠政府補助而生存之人民團體，比比皆是，可說不健全之人民團體，有否辦法或構想輔導其經費自立，請研究說明。

答：一、議員所提意見非常正確，本人亦有同感。

二、政府補助之團體，均為社會團體，辦理完善而有利國家社會的亦有，惟本身收入有限無法維持正常業務，政府基於鼓勵而予以補助今後自當輔導其充實其經費，着手走上「自立自足」之途，屬於全國性之團體，亦建議中央極力予以輔導。

#### 秘書處

問：秘書長為市長之幕僚長，尤以不屬於某一單位之業務，必賴秘書長邀集有關單位協調研商決定，其關係臺北市政建設之成敗至鉅，目前有若干專案研究小組之設立，請教祕

書長對這些專案小組之態度如何？

答：聯繫協調是祕書長在許多業務職掌之一，至於目前有若干專案研究小組，都是臨時編組，不增加人員，任務完畢即撤銷。但是這些專案研究小組都是對某一特定有技術性問題，搜集有關資料，研究可行辦法，提供市長做最後的決定。

例如承德路更新計畫小組，和公共設施保留地推行小組，這都是牽涉很廣，需要多方研究的，我個人認為這些小組對市政工作的推進是有幫助的。

#### 人事處

問：近聞民防電臺人事糾紛很嚴重，不知處長之感想如何？

答：經以六十五、五、五北市人叁字第八〇三五號函請該臺朱兼臺長參處逕復 貴會該函副本並抄陳 貴會在案。

#### 民政部門第五組

#### 民政局

質詢議員：王武雄、鄭興成、陳俊雄、許炳南、楊炯明、陳瑞

卿、鄭瑞齋、林榮剛、張宗明、林文郎、林利鏞、王博文、林中、莊阿螺

1. 問：本市各地區每年援例舉行大拜拜兼安排演地方戲，但有部份地區則不准其排演，其原因何在請說明。

答：依照規定祭典期間演地方戲，應由區公所核准，原規定祭典當日可演出外臺戲嗣經內政部指示放寬，先後不能超過三天，去年總統 蔣公崩逝後各界充分表示敬悼哀